

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临 2018-068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

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和六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编号：临 2017-042）。

二、前期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专用账户的情况

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6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7-064）。

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7-070）。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500 万元提前归还至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8-029）。

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 1 亿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编号：临 2018-061）

三、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专用账户的情况

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在银行发起了归还募集资金的转账业务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余款 9.85 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本次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8日